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海關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
http://www.customs.gov.cn/shenzhen_customs/zfxxgk15/2966748/tzgg23/tztg79/5310555/index.html)

附錄

深圳海關於開展跨境電商零售進口稅款電子支付的通告

為進一步提升企業支付海關稅款的便捷性，促進跨境電商零售進口貿易便利化，根據海關總署統一安排，深圳海關決定自 2023 年 9 月 4 日起開展跨境電商零售進口稅款電子支付應用試運行工作。關區內企業可參照《海關總署關於推廣新一代海關稅費電子支付系統的公告》（海關總署公告 2018 年第 74 號）相關要求，通過新一代海關稅費電子支付系統繳納跨境電商零售進口稅款。

特此通告。